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瑞华核字[2014]48290009号

目 录

一、 备考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1
二、 备考盈利预测报告	
1、 备考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基础及基本假设	2
2、 备考盈利预测表及附表	4
3、 备考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说明	15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3-9 层
Postal Address: 3-9/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86(10)88091199

备考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瑞华核字[2014]48290009 号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智控”）编制的 2014 年度备考盈利预测报告。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英唐智控管理层对该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备考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基础及基本假设”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备考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基础及基本假设”中所述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本审核报告仅供英唐智控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4 年 5 月 7 日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基础及基本假设

重要提示：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4 年度备考盈利预测报告是本公司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并遵循谨慎性原则编制的，但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需要特别指出的是，以下提到的“华力特公司”是指本次拟收购的深圳市华力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英唐智控公司”是指未收购“华力特公司”之前的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是指完成收购“华力特公司”之后的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一、编制基础

1、本备考盈利预测是在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英唐智控公司 2013 年度经营业绩及华力特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经营业绩，结合英唐智控公司及华力特公司 2014 年度的经营计划、投资计划、费用预算等，按照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 2013 年度、2012 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述的编制基础和方法，以假设合并后持续经营编制了 2014 年度的备考合并盈利预测。

2、编制该备考盈利预测报告所依据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13 年度、2012 年度本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一致。

3、本公司备考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

二、基本假设

本备考盈利预测报告基于以下重要假设：

1、本公司所遵循的国家现行政策、法律以及当前社会政治、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2、本公司所遵循的税收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3、本公司适用的金融机构信贷利率以及外汇市场汇率相对稳定；

4、本公司所从事的行业及市场状况不发生重大变化；

- 5、本公司能够正常营运，组织结构不发生重大变化；
- 6、本公司经营所需的原材料、能源、劳务等能够取得且价格无重大变化；
- 7、本公司制定的生产计划、销售计划、投资计划、融资计划等能够顺利执行；
- 8、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和不可预见因素所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14年5月7日

备考盈利预测表（合并）

编制单位：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3年度	2014年度预测数		
		1-3月实际数	4-12月预测数	合计
一、营业总收入	1,068,943,307.19	176,151,647.57	989,357,264.23	1,165,508,911.80
其中：营业收入	1,068,943,307.19	176,151,647.57	989,357,264.23	1,165,508,911.80
二、营业总成本	1,109,086,969.96	164,957,310.38	917,953,258.37	1,082,910,568.75
其中：营业成本	858,823,068.26	131,965,011.39	751,604,262.87	883,569,274.26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19,915.71	614,155.64	4,560,940.16	5,175,095.80
销售费用	56,943,020.32	10,273,869.10	44,372,519.57	54,646,388.67
管理费用	135,035,388.40	21,291,801.57	83,450,271.25	104,742,072.82
财务费用	35,565,108.66	5,648,986.25	23,808,327.86	29,457,314.11
资产减值损失	17,700,468.61	-4,836,513.57	10,156,936.66	5,320,423.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590,054.95	323,319.48	-	323,319.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三、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60,446,392.18	11,517,656.67	71,404,005.86	82,921,662.53
加：营业外收入	6,151,814.61	103,090.05	-	103,090.05
减：营业外支出	1,535,418.45	110,769.56	-	110,769.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50,746.60	33,796.91	-	33,796.9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062,788.34	11,509,977.16	71,404,005.86	82,913,983.02
减：所得税费用	20,700,706.38	1,719,347.18	12,718,113.43	14,437,460.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362,081.96	9,790,629.98	58,685,892.43	68,476,522.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111,762.29	9,960,272.43	52,154,320.49	62,114,592.92
少数股东损益	250,319.67	-169,642.45	6,531,571.94	6,361,929.4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毛利预测表（一）

预测期间：2014年4-1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产品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2013年度实际毛利率	2014年度预测毛利率	2014年度预测数与2013年度增减百分点	主要变动原因说明
	2013年度	2014年度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与2013年度增减比率	2013年度	2014年度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与2013年度增减比率				
		1-3月实际数	4-12月预测数	合计			1-3月实际数	4-12月预测数	合计					
生活电器智能控制产品	566,918,159.09	78,345,415.41	472,932,484.72	551,277,900.13	-2.76%	529,619,005.66	68,618,602.12	424,276,215.45	492,894,817.57	-6.93%	6.58%	10.59%	4.01%	见说明五、1； 见说明五、2
温度监测智能控制产品	8,682,076.85	1,772,080.37	13,520,000.00	15,292,080.37	76.13%	1,068,433.58	580,122.55	3,306,286.69	3,886,409.24	263.75%	87.69%	74.59%	-13.11%	
物联网产品	27,570,218.12	6,101,071.72	62,334,990.00	68,436,061.72	148.22%	13,988,626.66	2,807,675.53	30,008,812.21	32,816,487.74	134.59%	49.26%	52.05%	2.79%	
材料销售	10,776,772.82	-	-	-	-100.00%	10,811,088.65	-	-	-	-100.00%	-0.32%	#DIV/0!	#DIV/0!	
租赁收入	13,931,259.65	1,098,209.93	4,240,647.00	5,338,856.93	-61.68%	8,643,740.52	798,373.99	3,290,000.00	4,088,373.99	-52.70%	37.95%	23.42%	-14.53%	
变配电解决方案业务	403,111,674.73	83,692,358.18	400,155,859.81	483,848,217.99	20.03%	277,454,386.33	56,807,861.96	273,962,637.15	330,770,499.11	19.22%	31.17%	31.64%	0.47%	
中性点电阻接地装置	37,953,145.93	5,142,511.96	36,173,282.70	41,315,794.66	8.86%	17,237,786.86	2,352,375.24	16,760,311.37	19,112,686.61	10.88%	54.58%	53.74%	-0.84%	
合计	1,068,943,307.19	176,151,647.57	989,357,264.23	1,165,508,911.80	9.03%	858,823,068.26	131,965,011.39	751,604,262.87	883,569,274.26	2.88%	19.66%	24.19%	4.5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二

营业税金及附加预测表

预测期间：2014年4-1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适用税率	2013年度	2014年度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与2013年度增减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的说明
			1-3月实际数	4-12月预测数	合计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19,915.71	614,155.64	4,560,940.16	5,175,095.80	3.09%	见说明五、3
合计	-	5,019,915.71	614,155.64	4,560,940.16	5,175,095.80	3.0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三

销售费用预测表

预测期间：2014年4-1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4年度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与2013年度增减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的说明
		1-3月实际数	4-12月预测数	合计		
职工薪酬	23,047,262.32	5,538,757.44	18,775,075.02	24,313,832.46	5.50%	见说明五、4
办公与差旅费	6,254,803.12	1,075,273.11	5,176,389.26	6,251,662.37	-0.05%	
业务招待费	3,650,848.78	716,614.78	3,361,769.26	4,078,384.04	11.71%	
折旧	2,638,525.43	234,143.32	2,055,619.05	2,289,762.37	-13.22%	
租赁费	1,818,917.16	362,225.42	1,547,890.74	1,910,116.16	5.01%	
宣传费	3,744,501.71	-58,311.61	2,862,244.50	2,803,932.89	-25.12%	
运费	5,383,309.00	1,175,133.45	4,972,857.21	6,147,990.66	14.20%	
其他费用	3,050,461.00	851,298.44	3,346,062.06	4,197,360.50	37.60%	
服务费	2,730,351.91	373,051.10	2,105,663.02	2,478,714.12	-9.22%	
物料消耗	4,624,039.89	5,683.65	168,949.45	174,633.10	-96.22%	
合计	56,943,020.32	10,273,869.10	44,372,519.57	54,646,388.67	-4.0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四

管理费用预测表

预测期间：2014年4-1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4年度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 与2013年度增减 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的说明
		1-3月实际数	4-12月预测数	合计		
职工薪酬	35,327,593.08	8,588,219.48	23,927,351.36	32,515,570.84	-7.96%	见说明五、5
办公与差旅费	7,290,845.57	880,832.59	3,869,042.57	4,749,875.16	-34.85%	
业务招待费	1,158,082.67	363,685.79	764,526.04	1,128,211.83	-2.58%	
折旧	2,888,090.01	591,790.43	3,792,584.73	4,384,375.16	51.81%	
摊销	14,364,996.32	1,376,196.58	4,167,938.11	5,544,134.69	-61.41%	
租赁费	2,260,194.13	514,745.79	175,093.86	689,839.65	-69.48%	
研发费	42,502,199.90	7,726,620.14	33,659,041.82	41,385,661.96	-2.63%	
税金	891,929.49	219,245.20	348,917.53	568,162.73	-36.30%	
交通费	2,139,943.36	201,295.15	800,155.37	1,001,450.52	-53.20%	
其他费用	2,840,826.16	102,708.92	6,050,180.13	6,152,889.05	116.59%	
股权激励费用	548,010.83	429,005.43	869,377.37	1,298,382.80	136.93%	
中介费用	4,314,169.00	297,456.07	5,026,062.36	5,323,518.43	23.40%	
盘盈盘亏	5,000,497.62	-	-	-	-100.00%	
预计损失	2,815,198.60	-	-	-	-100.00%	
保函损失	10,692,811.66	-	-	-	-100.00%	
合计	135,035,388.40	21,291,801.57	83,450,271.25	104,742,072.82	-22.4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五

财务费用预测表

预测期间：2014年4-1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4年度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与2013年度增减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的说明
		1-3月实际数	4-12月预测数	合计		
利息支出	25,796,665.63	5,260,084.38	20,450,109.03	25,710,193.41	-0.34%	见说明五、6
减：利息收入	889,162.20	73,015.69	197,673.69	270,689.38	-69.56%	
汇兑损失	8,321,378.88	-233,547.58	2,540,102.24	2,306,554.66	-72.28%	
其他	2,336,226.35	695,465.14	1,015,790.28	1,711,255.42	-26.75%	
合计	35,565,108.66	5,648,986.25	23,808,327.86	29,457,314.11	-17.1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六

资产减值损失预测表

预测期间：2014年4-1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4年度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 与2013年度增减 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的说明
		1-3月实际数	4-12月预测数	合计		
坏账损失	7,555,162.79	-	7,630,270.47	7,630,270.47	0.99%	见说明五、7
存货跌价损失	10,145,305.82	-4,836,513.57	2,526,666.19	-2,309,847.38	-122.77%	
合计	17,700,468.61	-4,836,513.57	10,156,936.66	5,320,423.09	-69.9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七

投资收益预测表

预测期间：2014年4-1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4年度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 与2013年度增减 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的说明
		1-3月实际数	4-12月预测数	合计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	817,819.35	323,319.48	-	323,319.48	-60.47%	见说明五、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99,772,235.60	-	-	-	-100.00%	
合计	100,590,054.95	323,319.48	-	323,319.48	-99.6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八

营业外收入预测表

预测期间：2014年4-1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4年度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 与2013年度增减 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的说明
		1-3月实际数	4-12月预测数	合计		
政府补助	5,969,762.38	69,290.05	-	69,290.05	-98.84%	见说明五、9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7,948.23	400.00	-	400.00	-98.95%	
其他	144,104.00	33,400.00	-	33,400.00	-76.82%	
合计	6,151,814.61	103,090.05	-	103,090.05	-98.3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九

营业外支出预测表

预测期间：2014年4-1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4年度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 与2013年度增减 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的说明
		1-3月实际数	4-12月预测数	合计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50,746.60	33,796.91	-	33,796.91	-97.67%	
其他	84,671.85	76,972.65	-	76,972.65	-9.09%	
合计	1,535,418.45	110,769.56	-	110,769.56	-92.7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十

所得税费用预测表

预测期间：2014年4-12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4年度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 与2013年度增减 比率	主要变动原因的说明
		1-3月实际数	4-12月预测数	合计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82,500.70	-	-1,523,540.50	-1,523,540.50	40.74%	见说明五、10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783,207.08	1,719,347.18	14,241,653.93	15,961,001.11	-26.73%	
合计	20,700,706.38	1,719,347.18	12,718,113.43	14,437,460.61	-30.2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说明

重要提示：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4** 年度备考盈利预测报告是本公司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并遵循谨慎性原则编制的，但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需要特别指出的是，以下提到的“华力特公司”是指本次拟收购的深圳市华力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英唐智控公司”是指未收购“华力特公司”之前的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是指完成收购“华力特公司”之后的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五路英唐大厦五楼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528.4991 万元

法定代表人：胡庆周

邮政编码：518108

（二）公司的行业性质、主营业务及产品

1、公司行业性质

电子智能控制行业。

2、公司主营业务

本公司主要从事电子智能控制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专注于小型生活电器电子智能控制业务，向客户提供先进的小型生活电器智能化思想和设计方案、智能控制软件开发、产品设计、样品制作、批量供货等全流程服务。

3、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产品涉及家居、厨卫、个人护理和娱乐等小型生活电器智能化领域，主要产品有发钳电子智能控制器、咖啡壶电子智能控制器、风筒电子智能控制器、媒体播放器电子智能控制器等。

（三）历史沿革

1、公司设立情况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前身深圳市英唐电

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电子”）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规定，于2001年7月6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由胡庆周、古远东、郑汉辉3位个人股东共同出资成立的有限公司，领取注册号为440301206915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万元，出资方式为现金。其中：胡庆周个人出资人民币现金100万元，占注册资本50%；古远东个人出资人民币现金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郑汉辉个人出资人民币现金50万元，占注册资本25%。上述出资业经深圳正风利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正验字（2001）第B143号”验资报告验证。

2、公司股东、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2002年12月，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胡庆周与邵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本公司的15%股权以人民币1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邵伟。

2004年2月，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400万元，出资方式为人民币现金。其中，胡庆周认缴人民币现金215万元，古远东认缴人民币现金92.50万元，郑汉辉认缴人民币现金92.50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600万元。上述出资业经深圳财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财验字[2004]第104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年2月16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古远东、郑汉辉、邵伟分别将其所持本公司股权的5.25%、0.75%、1.50%以人民币31.50万元、人民币4.50万元、人民币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胡庆周，郑汉辉将其所持公司股权的5%以人民币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东石，古远东将其所持公司股权的2%以人民币1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黄丽。因本公司办公及生产场所已于2007年1月自深圳南山区科技园24栋南三楼西侧搬迁至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龙马工业城A1厂房5楼北半（办公场所），本次股权变更后，本公司注册号变更为440306103197436号。

3、股份公司成立及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2008年6月6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发起人协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以净资产折股的方式整体变更成立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000,000.00元，由英唐电子以截至2008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27,023,263.93元按1:0.96213396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成立后的股本总额2,6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余额1,023,263.93元转入资本公积。2008年6月16日本公司依法于深圳市工商局完成了上述股权变更登记的法律手续，领取440306103197436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业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08年6月6日出具深南验字(2008)第106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年9月,根据本公司2008年第一届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同意以每股人民币2.50元的价格增资扩股200万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由新增股东张忠贵、高峰以现金方式认缴,其中:高峰认缴人民币现金250万元,认购100万股;张忠贵认缴人民币现金250万元,认购100万股。本次增资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80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深南验字(2008)第190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9年5月,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同意以每股人民币3.00元的价格增资扩股510万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10万元,吸收深圳市哲灵投资有限公司、许守德、马景兴、李思平和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新股东,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其中:深圳市哲灵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现金390万元,认购130万股;许守德出资人民币现金390万元,认购130万股;马景兴出资人民币现金300万元,认购100万股;李思平出资人民币现金300万元,认购100万股;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现金150万元认购50万股。本次增资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31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深南验字(2009)第028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9年8月,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同意以每股人民币3.00元的价格增资扩股100万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由新股东深圳市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人民币现金300万元认缴,其余2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41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深南验字(2009)第054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公司申请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900,000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1,900,000.00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93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0年10月8日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9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36.00元,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428,4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人民币3,270.40万元,另扣减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法定媒体信息披露费等961.98万元其他发行费用后,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8,607.61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190.00万元,资本公积人民币37,417.61万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4,600.00万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情况业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审国际验字【2010】0903001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011年4月,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2010年度利润分配议

案，以2010年末股本4,6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10股转12股），共转增5520万元，此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120万元。

2012年5月8日，根据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英唐智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83万元。根据2012年5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12年5月28日为授予日，向王顺平、刘林等47位激励对象以9.93元/股定向增发限制性股票，认缴方式为人民币现金，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303万元。本次定向增发限制性股票业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审国际验字【2012】0102012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013年05月07日，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2013年05月07日为授予日，向许春山、赵炳华等6位激励对象以8.18元/股定向增发预留限制性股票共计20万股，认缴方式为人民币现金，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323万元。本次定向增发限制性股票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瑞岳华验字[2013]第015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本公司2012年10月2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2年12月1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2013年1月2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严昭江、王军昌、彭洪芳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英唐智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第十四节“本计划的变更、终止”以及第十五节“回购注销的原则”的相关规定，将原激励对象严昭江、王军昌、彭洪芳已获授的股份以授予价格9.93元/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已授予前述3名限制性股票累计4万股。

根据本公司2013年4月16日第二届董事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失效且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英唐智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第九节“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与解锁条件”以及第十五节“回购注销的原则”的相关规定，由于2012年度本公司净利润收益率指标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对年度业绩的要求，本公司首次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期25%限制性股票未达到解锁条件，本公司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4.75万股（本公司共发行限制性股票183万股，减去3名激励对象离职拟回购注销的4万股，剩余179万股的25%）全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9.93元/股。

以上两项合计回购注销股份48.75万股，股份回购后本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10,274.25万股。本次股份回购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瑞

岳华验字[2013]第017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本公司2012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2,542,491.00元，以股权登记日（2013年6月2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盘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总数人民币102,742,500.00元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9.980533股的比例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人民币102,542,491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5,284,991.00元。本次增资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瑞岳华验字[2013]第0239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

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说明四、4（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说明四、10“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说明四、10“长期股权投资”或本说明四、7“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说明四、10、（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7、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

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

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

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按其性质，发生坏账的可能性非常小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

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3	3
1至2年	10	10
2至3年	20	20
3至4年	50	50
4至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导致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

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

说明四、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说明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

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10	3.00—4.50
机器设备	5-10	10	9—18
电子设备	5	10	18
运输设备	5	10	18
其它设备	5	10	18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说明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

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说明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

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说明四、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19、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3)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4)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0、回购股份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上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1、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模式，确认收入的具体条件如下：

国内销售

公司根据客户的具体订单要求，将生产的相应产品及时送达客户指定地点，由客户完成验收后在送货单上签收，公司财务部以客户签收的货运单据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出口销售

①直接出口

根据合同或订单完成生产后，将货物送至码头等海关报关指定地点，由公司报关人员持业务部门开具的送货单、装箱单、出口专用发票等原始单据报关出口，完成报关后，财务部门收到出口专用发票、报关单、送货单等入账确认收入。

②间接出口

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订单，将货物发送至客户指定地点，由客户完成验收后在送货单上签收，由公司报关人员根据双方确认的送货品名、数量、金额到指定海关完成报关手续，财务部门收到签收的送货单、海关报关单等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6）华力特公司各项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华力特公司主营业务可以分为变配电解决方案业务和中性点电阻接地装置两大类，具体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变配电解决方案业务：是指以电力自动化技术及整体解决方案为基础的行业变配电设备集成业务，一般包括项目交接、方案设计、设备选型与采购、自主核心产品制造、软件开发、现场安装和调试、项目验收等主要环节。本公司对该类业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确认收入，即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中性点电阻接地装置业务：根据业务特点和收入确认原则，在货物已发至客户并经客户验收，不再对该货物实施继续管理权和有效控制，与销售该货物相关的成本已经确定，相关的货款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

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资本性投入不属于政府补助。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

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

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

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

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額。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三、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附加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15%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公告的“深圳市 2012 年第一批通过复审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名单”，本公司被认定为 2012 年度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244200187，有效期 3 年。按规定，本公司 2013 年度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公告的“深圳市 2012 年第二批通过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被认定为 2012 年度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244200530，有效期 3 年。按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

司深圳市英唐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文）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3）、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公告的“深圳市 2012 年第二批通过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被认定为 2012 年度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244200666，有效期 3 年。按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英唐数码电器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4）、合肥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 2014 年 1 月 28 日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公布安徽省 2013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科高〔2014〕5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合肥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 2013 年度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334000324，有效期 3 年。按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合肥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5）、深圳市华力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及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公告的“深圳市 2011 年通过复审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名单”，华力特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144200102，有效期 3 年。按规定，华力特公司 2013 年度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四、盈利预测的编制方法

本盈利预测是在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英唐智控公司 2013 年度经营业绩及华力特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经营业绩，结合英唐智控公司及华力特公司 2014 年度的经营计划、投资计划、费用预算等，按照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 2013 年度、2012 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述的编制基础和方法，以假设合并后持续经营编制了 2014 年度的备考合并盈利预测。

五、盈利预测表项目说明

1、营业收入

英唐智控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电子智能控制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专注于小型生活电器电子智能控制业务，向客户提供先进的小型生活电器智能化思想和设计方案、智能控制软件开发、产品设计、样品制作、批量供货等全流

程服务。

华力特公司主要为高端客户提供基于以智能变配电技术为核心的能源信息一体化解决方案，业务涵盖方案咨询、研发、设计、设备选型、工程实施、培训与维护等一站式交钥匙工程。依托强大的技术研发团队和先进的 IPD（集成产品开发）研发管理机制，华力特公司在解决方案中为客户量身定制满足个性化需求的核心产品、软件研发等特色专业服务。

2014 年度的营业收入预测数是以 2013 年度的营业收入水平为参考，根据本公司截至本预测日的生产计划、营销计划等情况进行合理预测。

2014 年度预测温度监测智能控制产品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度增加 76.13%，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在温度监测智能控制类产品的市场开拓方面进行了大幅度的改善，预计该类产品在 2014 年度的营业收入有较大幅度提升。

2014 年度预测物联网产品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度增加 148.22%，主要原因系在 2014 年度进一步加大海外市场拓展的同时开发国内市场，预计 2014 年度物联网营业收入将出现大幅度增长。

2014 年度预测租赁业务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度减少 61.68%，主要原因系本公司于 2013 年度处置用于取得租赁收入的子公司股权使得其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2014 年度预测变配电解决方案业务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度增加 20.03%，主要原因系华力特公司预计 2014 年度变配电解决方案业务有较大幅度增加。

2、营业成本

营业成本预测依据本公司 2014 年度劳资计划、生产经营计划等，结合公司的实际毛利率水平、在充分考虑稳健性原则的基础上进行合理预测的。

2014 年度预测温度监测智能控制产品营业成本较 2013 年度增加 263.75%，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度预测营业收入的增加相应增加营业成本。

2014 年度预测物联网产品营业成本较 2013 年度增加 134.59%，主要原因系 2014 年预测营业收入的增加相应增加营业成本。

2014 年度预测租赁业务营业成本较 2013 年度减少 52.70%，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度预测营业收入的减少相应减营业成本。

2014 年度预测变配电解决方案业务营业成本较 2013 年度增加 19.22%，主要原因系华力特公司预计 2014 年度变配电解决方案业务有较大幅度增加相应营业成本的增加。

3、营业税金及附加

本公司的营业税金及附加包括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堤围费等，2014 年度预测数以营业收入预测数据为基础，按照其适用税率计算得出。

2014 年度营业税金及附加预测金额为 5,175,095.80 元，较 2013 年度 5,019,915.71 减少 3.09%。

4、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预测数根据本公司的历史财务资料和预测期间的变动趋势及经营业务需求进行测算。主要由职工薪酬及相关支出、办公及差旅费用、运输费用、宣传费、折旧费等费用组成。其中：职工薪酬及相关支出费用根据人员编制和工资增长计划进行预测；办公及差旅费用、运输费用、宣传费费用根据公司的历史资料和营销计划、同时综合考虑 2014 年度营业收入的增长比率，进行合理预计；折旧费根据公司截至本预测日的资产情况，结合公司资产购置计划进行合理预计。

销售费用 2014 年度预测数为 5,4646,388.67 元，较 2013 年度 56,943,020.32 元减少 4.03%。

5、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中各费用项目根据本公司的历史财务资料和预测期间的变动趋势进行测算。其中：职工薪酬及相关支出费用根据人员编制和工资增长计划进行预测；研发费用根据公司 2014 年度的研发战略规划进行预测。

管理费用 2014 年度预测数为 104,742,072.82 元，较 2013 年度 135,035,388.40 元减少 22.43%，主要原因系 2013 年度偶发的泰国专案损失及库存处理损失于 2014 年度未进行预测所致。

6、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根据本公司的借款水平、未来的借款计划及实际借款利率、近期市场利率和借款期间进行预测。

财务费用 2014 年度预测数为 29,457,314.11 元，较 2013 年度 35,565,108.66 元减少 17.17%。

7、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是根据本公司预测的资产可收回金额与预测的资产期末账面价值进行比较测算的。主要包括坏账损失和存货跌价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2014 年度预测数为 5,320,423.09 元，较 2013 年度 17,700,468.61 元减少 69.94%。主要原因系 201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产成品于 2014 年度实现对外销售所致。

8、投资收益

2013 年度投资收益金额主要为处置子公司股权所形成，由于该事项的偶发性、本公司未对此类收益进行预测。

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项目发生额具有不确定性，本公司未对此类收入进行预测。

10、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根据预测的本公司利润总额并考虑暂时性差异后，按法定税率、地方及所属行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进行预测。

所得税费用 2014 年度预测数为 14,437,460.61 元，较 2013 年度 20,700,706.38 元减少 30.26%，主要原因系英唐智控公司 2013 年偶发的处置子公司股权增加的利润总额相应增加的所得税费用在 2014 年末进行预测所致。

六、影响盈利预测结果实现的主要问题及准备采取的措施

本公司所作盈利预测已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是由于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不应过于依赖该项资料，并注意如下主要问题：

1、原材料价格上涨及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由于行业市场容量扩大，行业竞争加剧，主要体现在产品成本、产品差异化、销售渠道以及产品品牌等方面；同时，随着中国人力成本的不断增加，原材料的价格仍存在上涨风险。

2、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国外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存在汇率波动的风险。针对汇率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在开展国外业务时，将预期的汇率变动作为项目报价测算时的重要考虑因素计入项目成本，但仍有可能无法避免汇率波动所带来的财务风险。

3、资产抵押风险

作为企业日常经营活动中的一种通用融资手段，本公司的部分房屋和土地使用权处于抵押状态。部分房屋及土地所有权的抵押对本公司的日常经营无实质性影响，但若本公司未能按期偿还银行贷款，则该抵押物面临被抵押权人处置的风险。

4、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华力特公司目前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华力特公司无法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的认证，则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华力特公司存在无法继续享有税收优惠的风险。

5、商誉减值风险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公司需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本公司之子公司丰唐物联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拟收购资产华力特公司未来经营状况恶化，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本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6、新增业务风险

华力特公司变配电解决方案业务与本公司现有的电子智能控制器的研发、生产

和销售业务存在一定差异。本公司能否迅速实施对华力特业务的有效管理、保持其在变配电解决方案领域的领先地位，能够为本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的收益，成为公司面临的一个重要课题。

7、其他风险

本公司不排除因政治、经济、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控因素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针对上述问题，本公司将相应采取如下措施：

1、针对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将不断提升研发技术，加大力度拓展销售渠道，提高品牌知名度，完善售后服务体系，抢占市场领先地位。对于材料价格上涨，公司将进一步加大采购之议价能力，进行多家比价格、议价，选择优质供应商，从材料价格方面把好成本第一关；同时，加强公司的生产管理，进一步提升良品率，从材料的用量上把好成本的又一关。由此，通过价、量两方面最大限度地降低产品之材料成本。

2、针对外汇市场的发展趋势，公司将继续运用多种措施，包括在订单报价过程中，根据订单的期限，加入预估的人民币汇率损失；积极调整结算安排，分散结汇损失风险；通过加强回款及时收回外汇、进口业务外汇匹配、视情况适时采取外汇套期保值等措施，降低汇率波动所带来的财务损失。

3、针对资产抵押风险，公司持续强化资金管理，加大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针对公司的长期借款，会提前进行资金运作及安排，确保银行借款的定期归还，维护好银行信誉。

4、针对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本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制定每年的研发课题目标，利用激励措施，对达成目标的研发人员进行奖励，确保公司继续保持高新技术企业的资格。

5、针对商誉减值风险，本公司已制定丰唐物联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年度经营目标，每月跟进达成进度，对任何异常状况及时警示；保持国外市场份额稳步增长的同时，大力开拓国内市场，确保丰唐物联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经营持续、健康发展。

针对并购产生的商誉减值风险，将利用本公司和华力特在产业链、客户资源方面的互补性进行资源整合，积极发挥华力特的研发技术、成本控制和销售布局中的优势，保持华力特的持续竞争力，将因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对本公司业绩的影响降到最低程度。

6、针对新增业务本公司将沿用华力特原管理团队对华力特的经营管理，以最大限度减少华力特业绩的不确定性。

(此页无正文)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14年5月7日